

趙清獻公文集十六卷

(宋)趙抃撰 宋景定元年(一二六〇)陳仁玉

刻元明遞修本。框高二十二·五釐米，寬十五·四釐米。每半葉九行，行十七字，白口，左右雙邊，補版有黑口。

趙抃(一〇〇八—一〇八四)字閱道，自號知非子，衢州西安(今浙江衢州)人。北宋仁宗景祐元年(一〇三四)乙榜進士，為武安軍節度推官。皇祐四年(一〇五二)通判泗州，徙知濠州。至和元年(一〇五四)召為殿中侍御史，彈劾不避權幸，時稱「鐵面御史」。嘉祐元年(一〇五六)出知睦州，三年移梓州路轉運使，改益州路轉運使，五年召為右司諫，六年以言事罷知虔州，八年歷度支副使。英宗即位，進河北都轉運使。治平二年(一〇六五)以龍圖閣直學士改知成都，以一琴一鶴自隨，為政寬簡。神宗即位，除參知政事。熙寧三年(一〇七〇)，因反對王安石新法，出知杭州，徙青州。五年再知成都，蜀郡晏然。七年，移知越州，十年，復知杭州。元豐二年(一〇七九)，以太子少保致仕。元豐七年八月卒，年七十七，贈太子少師，諡「清獻」。事迹詳《宋史》本傳及蘇軾《趙清獻公神道碑》。抃長厚清修，人不見其喜愠。日所為，夜必衣冠露香告於

天，不可告者，則不敢為也。晚學道有得。但其詩則諧婉多姿，不類其為人。

《趙清獻公文集》，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、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、《宋史·藝文志》等均不見著錄。《直齋書錄解題》祇著錄趙抃《南臺諫垣集》二卷，《宋史·藝文志》除著錄《南臺諫垣集》二卷外，還著錄《清獻盡言集》二卷，但無《趙清獻公文集》。此集最初由誰編輯而成，文獻不足徵，但此本由陳仁玉補輯而成，證據確鑿。陳仁玉，字德公，號碧棲，浙江仙居人。宋理宗開慶元年（一二五九）賜同進士出身。歷軍器丞、祕書郎，直祕閣，累遷浙東提刑兼知衢州。事見劉克莊《碧梅山房記》（《後村先生大全集》卷九二）、《南宋館閣續錄》卷八。據陳所撰《重刊趙清獻公集序》，知其於開慶元年冬天，因湖廣「蠻興」，受遣前去治理，道出太末（今瞿州東北龍游鎮），見城外里許有孝弟里，知乃趙清獻公故居，見題顏漫漶，門堦傾斜，急令修葺。待邊亂既息，更搜集清獻公遺文逸事，而故府竟無傳者。後訪得章貢所刊本，又旁搜散佚以補足之。足見此本是經過陳仁玉搜補編輯而成的。

今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此本，卷前序文及目錄已佚，無內證可考定此書版本。但

謂其為「宋景定元年陳仁玉刻元明遞修本」，其根據當有二：一是來自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該書提要；一是來自明成化七年順天府尹閻鐸所刻此書保留下來的陳仁玉舊序。《四庫全書總目·清獻集》提要稱：「是《集》詩文各五卷，前有天台陳仁玉序，乃從嘉定中舊本重刊。」表明四庫館當年收入此書時此序尚在，可是今檢《四庫全書》，陳序卻被屏棄。明成化間閻鐸重刻此書時卻仍原樣保留着。序謂：「及邊遽既息，頗諏公之遺文逸事，而故府無傳焉。嘻！公為本朝第一流人，此郡自生民以來，亦未有如公之盛也，一言一行，後來者當遵奉以為標的，而可闕弗著乎！既乃訪得章貢所刊《集》本，旁搜散軼，以補足之，刊成，盍序所以刊之意……景定元年八月，郡守天台陳仁玉序。」顯然，這是此書為南宋景定元年陳仁玉刻本的直接證據。中國國家圖書館對此書的版本考定結論蓋緣於此。此書補版遞修迹象十分明顯，且很多版面漫漶不清。

此本鈐有「毛晉私印」、「字子晉」、「宋筠」、「蘭揮氏」、「商丘宋筠蘭揮藏書」、「周暹」等印記。（李致忠）